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2018 年 11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140）。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 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 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15.4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5.09 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12,245,137.2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